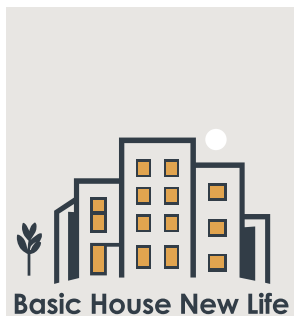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asic House New Life Group Limited 簡樸新生活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0)

### 自願性公告 最新業務資料

本公告乃由簡樸新生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 最新業務資料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計劃投入更多資源，以把握物業市場的機遇。為符合擴大業務範圍之策略，本集團憑藉其於室內設計、裝修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方面之核心專業知識及能力，將業務範圍擴展至房地產及「簡樸房」租賃及相關管理服務領域(統稱「簡樸房業務」)。

#### 新監管制度下的策略發展

《簡樸房條例》(香港法例第658章)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日刊憲，並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實施(其第2部除外)。根據簡樸房監管制度，住宅樓宇分間單位必須符合相關最低居住環境標準，並取得簡樸房認證，方可合法出租(包括任何協議下的租賃及佔用許可)，以確保分間單位能提供安全、衛生和合理的居住環境。

鑒於此新監管環境，本公司擬嚴格遵守新條例項下的標準及要求，加強其簡樸房業務。憑藉其現有的綜合實力，本集團旨在將自身定位為高品質、合規簡樸房的領先供應商。簡樸房業務將按靈活模式營運，據此，本集團可擔任業主或主租客，透過提供簡樸房以賺取租金收入，或向第三方業主提供諮詢及管理服務，以將其物業改建為簡樸房並開展後續營運。

## 策略目標及前景

本集團將就簡樸房業務的策略發展投放額外資源，以期加強本集團自有、租賃及管理物業的組合。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於整個物業領域尋求市場機遇，包括收購或統租具有強勁租賃需求或資本增值潛力的住宅物業，以及與業主合作提供端到端解決方案，涵蓋將其物業改建為簡樸房以至持續租務管理。

本集團已設定初步策略目標，以於發展計劃實施首年內開發一個由約1,000間簡樸房(主要包括租賃及管理物業)組成的組合。為供說明，假設在悉數租出且假設平均月租金約為每單位5,000港元的情況下，該組合每年可產生約60百萬港元的經常性收入流。於三年內，隨著業務規模逐步擴大，本集團預計將此組合擴展至約3,000間簡樸房，惟須視乎當時市況及能否物色到合適市場機遇而定。董事會相信，此項策略性業務發展將支持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增長、鞏固其經常性收入基礎，並提升長期股東價值。

董事會謹此強調，簡樸房業務的發展及本公告所載的策略目標乃基於本集團目前的業務計劃及前景。由於簡樸房業務的發展受市場狀況影響，策略目標未必一定會實現。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簡樸新生活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鍾家豪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陳洪楷先生(主席)及鍾家豪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澤之先生、劉可珺女士及鄧志釗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至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basicnewlife.com](http://www.basicnewlife.com)登載。